

厦门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文件

厦公交警通〔2025〕54号

厦门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关于集美区 杏林东路及宁海三路部分路段施工期间 采取道路交通限行措施的通告

因集美建成区防洪排涝整治工程改造需要，为确保施工期间道路交通安全、畅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五条、三十九条规定，决定对集美区杏林东路及宁海三路部分路段施工期间采取道路交通限行措施，并增设、调换、更新有关道路交通信号，具体事项通告如下：

一、2025年10月17日至12月7日，集美区杏林东路南侧辅道（杏林东路68号至杏滨路口段）封闭施工，禁止机动车通行，受限机动车请绕行杏林北路、杏锦路、高浦路、杏滨路、建南路及文达路等周边道路。同时，宁海三路机动车实行右进右出杏林

东路交通组织，受限机动车请绕行宁海四路、宁海五路及宁海路等周边道路。

二、2025年12月8日至12月23日，集美区杏林东路下穿杏滨路主线隧道封闭施工，禁止杏林东路机动车往下穿杏滨路隧道通行，受限机动车请绕行杏林东路两侧辅道、杏滨路、宁海三路、宁海四路及宁海五路等周边道路。

届时，请过往车辆和行人合理选择出行方式，按照现场道路交通信号指示通行，服从现场民警和管理人员的指挥和疏导。我支队将根据施工进度，适时调整相关道路交通限行措施。

特此通告。

厦门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5年9月24日

（此件主动公开）